

# 周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周口市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始终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全方位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丰富信息公开内容，积极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一系列举措，切实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显著提升了农业农村工作的透明度与公信力。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通过多种渠道高频次公开全市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公开了与农业农村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等，并对重要政策文件进行了详细解读，帮助公众更好地理解和把握政策内涵。按时公开了周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和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等，接受社会监督。通过“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428 条，其中，政务动态信息更新 382 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 46 条；在官方网站更新时政要闻 112 条，三农快讯 206 条，为民服务 64 条，公告公示 22 条，公开政策法规 3 条。公开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答复 13 条。收到网上留言咨询 19 条，涉及领域包括畜禽养殖、土地流转、信息咨询、帮扶政策等方面，全部按有关规定予以答复。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29 条、行政检查信息 431 条，并归集整理推送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周口社会信用管理平台。

###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4 年，周口市农业农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进行了及时、规范的处理。其中，应向其他部门申请 1 件，所申请信息不存在 2 件。本年度未收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持续加强对公开信息的审核把关力度，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规范审核、发布流程，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同时强化保密审查制度，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和敏感内容。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优化信息公开栏目，不断提升平台查阅和服务水平。持续优化“周口市农业农村局”网站和“周口三农”公众号内容运营和栏目设置，以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全市农业农村各项工作，为公众提供了全面、及时的农业农村信息服务。

### （五）监督保障情况

认真对照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严格审核信息发布内容。积极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做法，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务公开管理机制，强化日常管理维护和常态化自查检查，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5		
行政强制	1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深入，部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渠道还不够丰富，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有待增强。信息公开的解读工作还不够到位，部分政策文件的解读还不够通俗易懂、深入浅出。

下一步，进一步加强信息收集和整理工作，拓展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确保应公开尽公开，并及时更新信息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积极探索创新信息公开的方式和手段，除了利用传统的网站、报纸等渠道外，还将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提高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加强信息公开解读工作，提高解读的质量和水平，采用图表、案例等多种形式，对政策文件进行更加直观、形象、易懂的解读，让公众更好地理解 and 运用政策。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